

#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进行审核，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3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时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考核期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不满足行权条件，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上述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8,085,490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注销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了核实确认，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项符合《激励计划》以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注销上述股票期权。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04月11日